

臺中市性別統計通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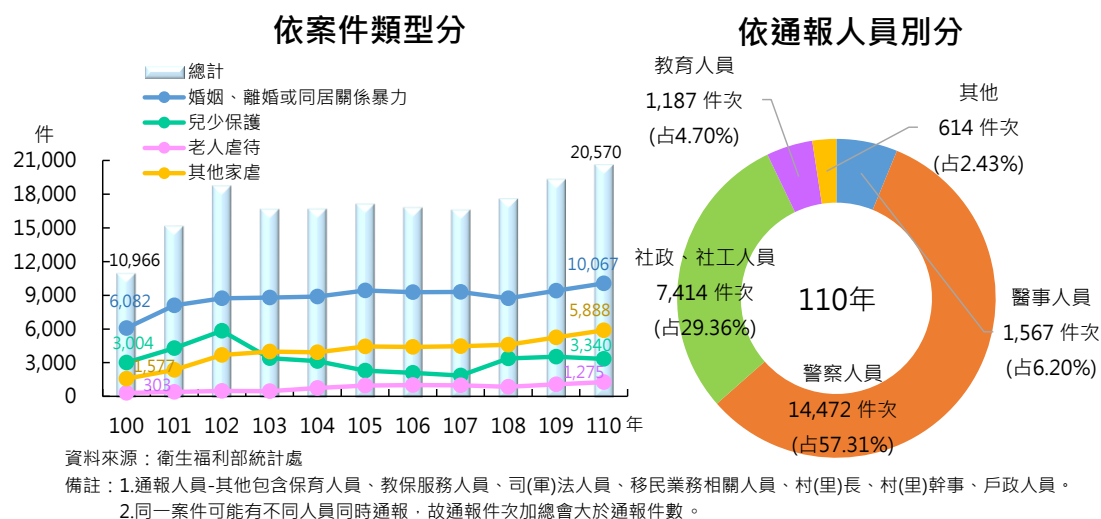
家庭暴力事件通報

111年6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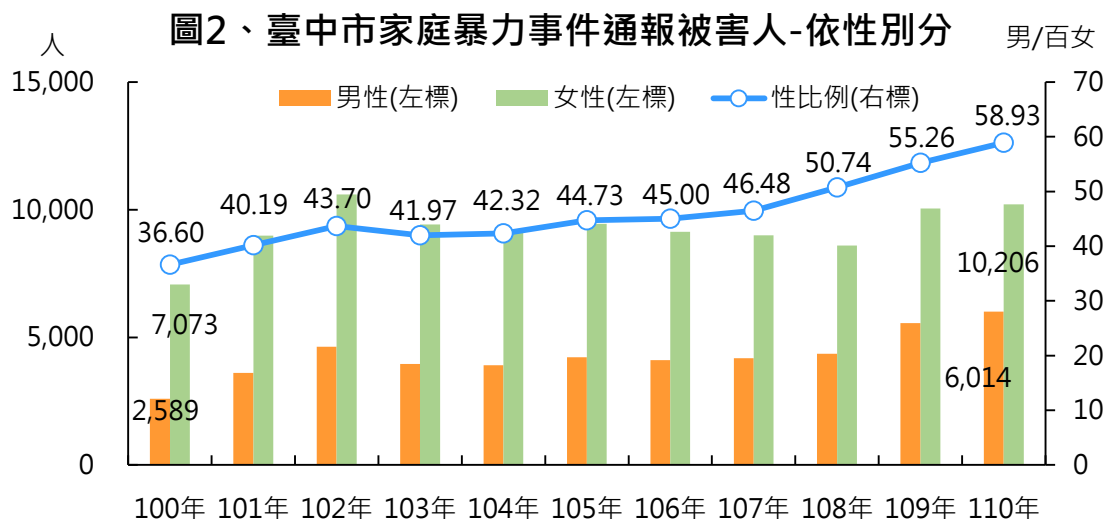
本市110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2萬570件，案件類型以婚姻、離婚或同居關係暴力1萬67件(占48.94%)為大宗；被害人計1萬6,220人，較100年增6,558人(67.87%)，以女性1萬206人(占62.92%)占多數；保護扶助類型，兩性皆以諮詢協談最多。

近年在政府積極宣導家庭暴力防治之下，更多家暴受害人勇敢求助，家庭暴力事件通報件數逐年提高，本市110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2萬570件，較100年增9,604件(87.58%)，以婚姻、離婚或同居關係暴力1萬67件(占48.94%)為大宗；與100年相較，各案件類型皆呈增加趨勢，其中以老人虐待案件增幅達320.79%最多，婚姻、離婚或同居關係暴力增65.52%次之。若以通報人員別觀察，以警察人員通報1萬4,472件次(占57.31%)最多，社政、社工人員7,414件次(占29.36%)次之，醫事人員1,567件次(占6.20%)再次之(圖1)。

圖1、臺中市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概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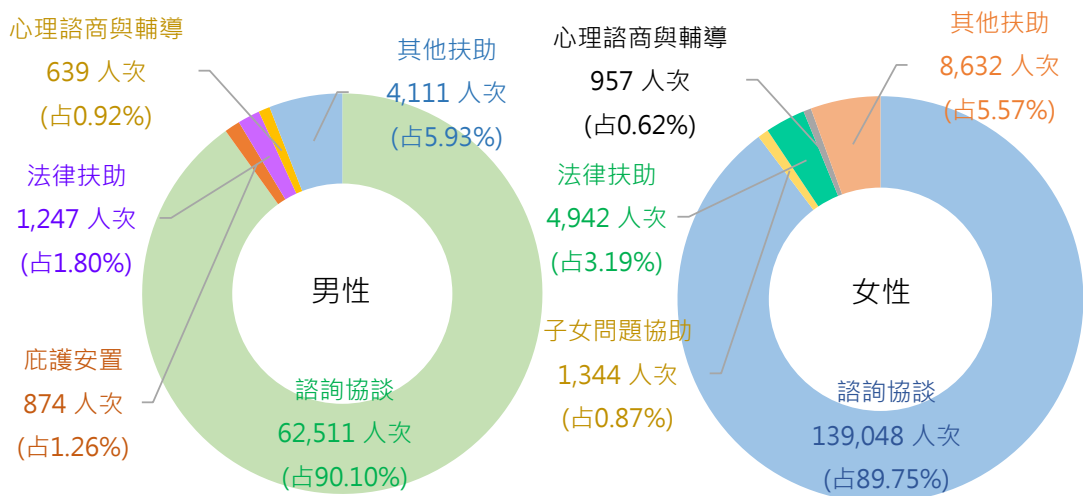
110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計1萬6,220人，較100年9,662人增6,558人(67.87%)，以女性1萬206人(占62.92%)占多數，歷年來皆以女性居多，惟被害人性比例由100年36.60上升至110年58.93，顯示更多男性被害人不再礙於面子而勇於求援(圖2)。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
備註：本圖不含性別不詳者。

為協助家庭暴力被害人，本市提供多項保護扶助措施，110年服務 22 萬 4,305 人次，男性 6 萬 9,382 人次(占 30.93%)，女性 15 萬 4,923 人次(占 69.07%)；觀察保護扶助類型，兩性皆以諮詢協談最多，分別為 6 萬 2,511 人次(占男性申請人 90.10%)、13 萬 9,048 人次(占女性申請人 89.75%)，法律扶助次之，分別為 1,247 人次(占男性申請人 1.80%)、4,942 人次(占女性申請人 3.19%)，本市將持續推廣家庭暴力防治教育宣導，整合專業資源，協助個案提升自我保護能力，降低家庭暴力再發生率(圖 3)。

圖3、110年臺中市家庭暴力被害人保護扶助概況-依性別分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統計處
備註：其他扶助包含經濟扶助、聲請保護令、陪同出庭、就業服務等項目。